

证券代码：300327

证券简称：中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6

##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82,854,16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颖电子	股票代码	3003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一德	徐洁敏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767 弄 3 号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767 弄 3 号	
传真	021-61219989	021-61219989	
电话	021-61219988	021-61219988-1688	
电子信箱	dpsino168@126.com	jxsino327@126.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无晶圆厂的纯芯片设计公司，主要从事自主品牌的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及销售，并提供相应的系统解决方案和售后的技术支持服务。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控制级别的微控制器芯片和OLED显示驱动芯片。公司微控制器系统主控单芯片主要用于家电主控、锂电池管理、电机控制、智能电表及物联网领域。OLED显示驱动芯片主要用于手机和可穿戴产品的屏幕显示驱动。

细分行业	类别	下游应用领域及应用示例	主要同行业公司列举
微处理器	工业控制	白色家电	瑞萨、赛普拉斯
		生活电器及厨房家电	现代(ABOV)、比亚迪(BYD)
		电机控制	意法半导体
		电脑周边及物联网	意法半导体、瑞萨、松翰、盛群
		电力电表	复旦微、锐能微、炬泉
		锂电池管理	德州仪器、艾普凌科、理光、瑞萨
OLED显示驱动	消费类	PMOLED显示驱动产品	晶门科技
		AMOLED显示驱动产品	三星、联咏、瑞鼎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012,256,028.41	834,147,157.27	21.35%	757,710,54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410,723.54	189,329,796.84	10.61%	168,290,77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668,768.88	179,928,815.01	6.52%	159,320,78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27,046.65	219,559,701.45	-1.75%	103,586,58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97	0.6780	10.58%	0.66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97	0.6780	10.58%	0.66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8%	20.82%	0.26%	20.5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319,828,859.74	1,198,773,225.86	10.10%	1,032,465,78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9,630,831.72	966,615,678.36	9.62%	860,344,374.76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1,663,893.80	253,340,539.65	286,880,061.49	270,371,53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47,014.96	51,918,500.37	56,468,086.64	58,977,12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40,298.22	46,830,918.79	55,237,055.69	53,460,49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1,019.11	51,479,642.63	76,915,989.27	72,740,395.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朗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03%	67,157,170	0			
WIN CHANNEL LIMITED	境外法人	5.34%	14,927,352	0			
诚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7%	10,264,031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	4,795,74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	3,719,071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3,246,130	0			
广运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0%	3,067,391	0			
灰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道明中国收入成长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1.03%	2,884,87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2,876,13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2,628,6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是充满变数与挑战的一年，在全球经济受到疫情影响下滑的大背景下，公司全体同仁坚持不懈努力，实现营业收入101,226万元，同比增长21.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也再创新高，达到20,941万元。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的生活电器及厨房家电、电机控制、电脑周边及物联网的终端市场逆势表现良好，其他产品需求则相对疲弱，由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经营管理层在年初对全年的业绩展望缺乏能见度。下半年，归功于国内的疫情迅速控制得当，公司主要产品线的需求普遍性激增，但是整体产业的供应链却出现产能供给不足的现象，导致公司产品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产业的供应链产能不足，究其原因，主要是5G应用、智能汽车、挖矿机、多摄相机手机、远程课堂及各种智能化、高端化产品需求增长，耗用更多的晶圆，而近几年来晶圆厂的扩产速度落后于消费端对晶圆需求的增长；同时受到疫情影响，全球半导体供应链出现阶段性及结构性的失调。

2020年公司经营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 (1) 主要产品线业绩增长

公司的主要产品线为工业控制的微控制芯片及OLED显示驱动芯片。公司虽然面临进一步取得充足产能困难的限制，AMOLED显示驱动芯片销售依然成长逾2倍，锂电池管理芯片销售成长逾5成，其他主要产品线大多呈现增长。

## (2)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集成电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业，不断推出和储备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型产品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能，公司高度重视并始终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创新。2020年，公司继续加大对核心技术创新投入，研发投入达17,278万元，占营业收入17.07%，同比增长27.56%，力求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公司在推出具备技术、成本优势的全系统产品的同时，积累了大量的知识产权专利。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授权15项，展现了公司的持续创新实力。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持有国内外有效发明专利104项。在研发方向上，公司主要专注在现有工控MCU芯片和OLED显示驱动芯片新产品的开发，加速加大IIOT研发投入，长期持续准备汽车电子的相关技术。

### (3) 积极应对晶圆厂、封装测试厂等上游供应链产能吃紧情况

上游供应链的产能吃紧，虽然是多重因素造成的，但是伴随更多供应商将逐步扩大产能，一段时期后，我们预期整体供应链产能吃紧的情况，还是会有缓解，符合长期的半导体行业周期性发展。由于公司的主要产品线都处于市占率逐步提高的成长期，公司对于未来长期产能需求的成长确定性高，为了更进一步保障长期的产能供给，公司采取以下主要方式因应：

- 1) 和晶圆供应商洽谈更长期的策略性紧密合作；
- 2) 公司自购测试机台委托代工；
- 3) 公司目前较多的产品使用8寸晶圆生产，由于很多设备厂家不再生产8寸晶圆设备，8寸晶圆厂扩产较难。公司新产品尽量采用12寸晶圆制程，经济效益适足的老产品，也转入12寸晶圆制程；
- 4) 提高产品售价，对冲成本上升压力，以获取争抢更大产能议价的能力及空间。

### (4) 长期发展规划，建设第二总部

基于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完成在合肥建设第二总部的内部规划，争取按照规划于2023年底建成，2024年启用。在合肥积极招揽行业人才。

### (5) 关注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所汇集的一批集成电路领域的优秀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和储备，不断加强人才培养机制，陆续引进高端人才。执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时透过长期股权激励机制对公司当前薪酬体系形成恰当补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226万元，同比增长21.35%，毛利率略有下滑，研发投入同比增长27.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41万元，同比增长10.61%。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012,256,028.41	834,147,157.27	21.35%
营业成本	601,810,755.60	481,187,260.80	25.07%
研发费用	172,782,873.04	135,455,873.87	2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27,046.65	219,559,701.45	-1.75%

## 三、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的主要产品，长期趋势处于正面发展的方向。目前整体行业的产业链，普遍处于供给不足的窘况，公司预期供应链供给紧张的情况在下一报告期内仍会延续。由于公司家电主控芯片订单暴增，而且已经有一段时间交货不足，公司短期争取的新增产能还是无法消化客户订单需求，但预期会逐季有些改善。锂电池管理芯片产品，由于已经提早积极增加产能布局，且产品在品牌手机及穿戴应用市场可望快速上量，预期销售的增速会比家电主控芯片好，但仍受限于产能不足。公司的AMOLED显示驱动芯片产品技术已经通过市场验证，预期随着下游屏厂的制程量率精进，未来的产品市场空间将更为广阔；由于已经提早取得一定的产能保障，预期销售仍有倍数以上增长机会。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控制	949,708,325.64	554,418,039.16	41.62%	21.90%	24.27%	-1.11%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提供劳务及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021年3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33.(1)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新收入准则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预收款确认为合同负债，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启明